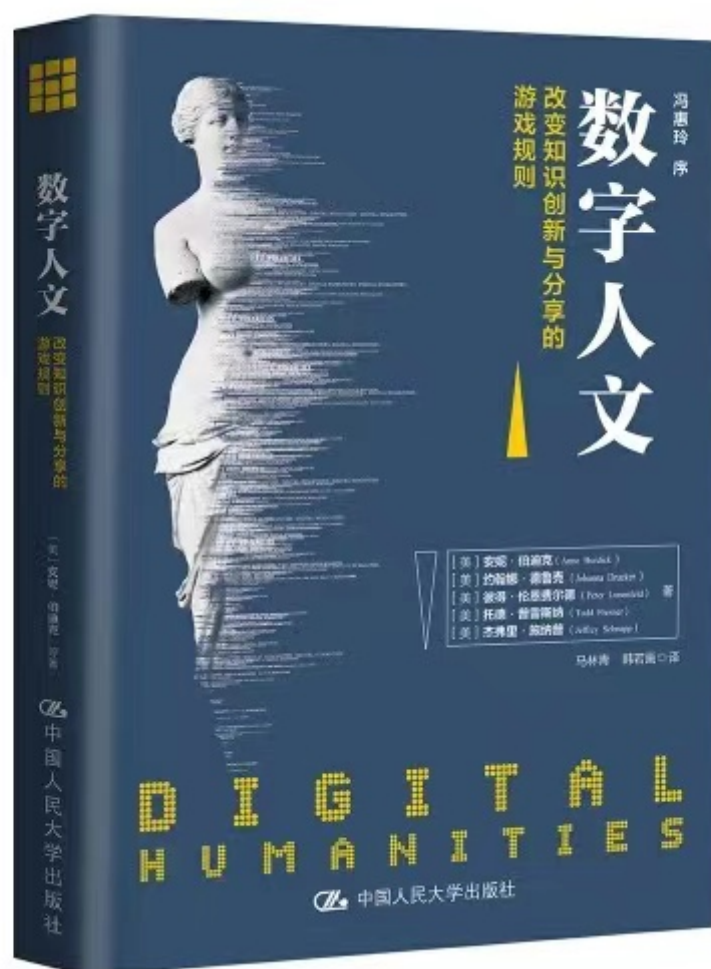


“DH精读”为数字人文优秀著作内容精选连载栏目。本文出自《数字人文 改变知识创新与分享的游戏规则》一书，出自“新兴的话语圈体系”和“知识的‘去殖民化’”两节。

作者 Anne Burdick, Johanna Drucker, Peter Lunenfeld, Todd Presner, Jeffrey Schnapp

译者 马林青 韩若画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8年出版



长期以来，大学与其他文化机构（如实验室、出版社、图书馆、博物馆及有关商业机构）共同承担着知识的生产、保管、监督和存储的职能。但是，大学在认定知识的“合法性”方面享有特权，监管并控制着话语体系的相关规则。并非随便什么人的观点都带有权威性；他需要首先经历漫长且等级森严的认定过程，而其传达的知识主要是在封闭的知识分子社会圈内循环。这即为福柯（Michel

Foucault) 所定义的“话语圈”。在各种学科性和机构性控制手段的限制下，知识被不断重复并循环传播，这些控制手段决定了什么是一个学科的“真理”。福柯反复强调，任何被允许进入学科讨论的表述，都首先必须符合该学科的“真理范畴”。所谓符合“真理范畴”，即指一种表述不仅要引用学科内的规范性真理，而且必须在方法论、传播载体和传播方式等方面符合该学术圈的规则。不难理解，维基条目不属于科研论文，虚拟世界中的展览不算专著，学术讲座不能在非严肃场所举办。但是，真的是这样吗？

其中的关键是知识的合法性问题。**谁能够创造知识？谁能够监管？谁能够授权？谁能够传播？谁会被影响到何种程度？**当然，合法性始终与权力相关联，无论是法律系统、政府、军队、董事会、信息管理系统、终身职务授予与晋升系统、书籍出版业、专业团体或是任何监管部门掌握的权力。不仅话语论述的合法性需要由特定学科的发展历史和从业人员建立的标准加以认定，用来形成、准确表达和传播这些论述的媒介也同样受到这些标准的限制。

在数字人文中，作者的职能更加具有协作性特征，包括了设计师、程序员、信息构建人员及服务器管理员，当然还有学科领域内外的学者。“著作”的概念呈现出更明显的多向渗透性和过程导向性，因此需要一套完全不同的标准去评价其质量。在过去，使用解读性分析就已足够，这是因为同行评审专家拥有“决定”文章“内容”的特权，即他们在某种程度上掌控着对文章讲了什么、论证的过程和方法是什么、表达了什么观点的解释权。一个新观点可以推动一个学术领域的前沿性发展，但是它仍然需要在它所属领域的理论范式、学科范式和媒介范式内运行。承载这些观点的媒介在这种情况下变成了“透明的”、价值中立的。人们长期以来常援引 Beatrice Warde 的表述来形容这种“透明性”：精心设计的书就像一个“水晶杯”。

数字人文能够打破印刷文化的“透明性”和“理所当然”的地位，让我们意识到被 N. Katherine Hayles 称之为“媒介特定性分析”的重要性，使人们更加关注记录技术、载体材料、书写表达系统（如 Friedrich Kittler 所说的“话语网络”）、浏览导航模式（无论是翻页还是挥手）、著述形式和创造性（不仅是内容，而且包括字体字号、排版工艺、页面布局和设计）。在这一转折性时刻，意识到媒介的特有性和针对性是大势所趋，这对这些媒介的社会生活也带来了影响。

到此，我们对数字人文的社会生活的讨论重点强调了技术转型对学术的影响。但是，两者间的交互影响也同样重要，尽管有时不那么显而易见。人文主义思考、创造和批判的各项原则可以为计算机科学的方法体系提供重要的启示。在人文主义思想指导下，数字环境设计可以挑战甚至颠覆那些暗藏在操作性功能之中的意识形态偏见，这些偏见往往被人们视为习以为常。尽管“效率”和“公开”已经成为交互界面设计者的格言，但是数字人文学者可以对解读分析所面临的复杂环境进行建模，使人们得以形成从根本上不同的想法认识，或者向人们展示对阅读、观看、导航等认知过程的参与如何影响对事物意义的解读。创造文化资料的参与式环境，要求对各个思想圈及其观点之间的相互依赖关系进行分析和呈现。我们目前还未能有效地参与真正支持文化差异的建模环境的探索，这完全不同于以静态的、甚至是“死板一块”的单一方式，在由主流厂商开发的标准平台上敷衍承认文化差异。**如果这些**

平台决定了文化产生的规则，那么它们代表着谁的世界观和意识形态，又将把谁的世界观和意识形态理念融入到知识创造的体系当中？例如，与其将土著人群对宇宙的信仰生搬硬套进史隆数字化巡天（Sloan Digital Sky Survey）项目所绘制的宇宙天图，我们是否可以设想其他的方案，将天图在他们的信仰体系下重新进行绘制？这些界面和功能并非会真的“改变”天空，但是能够拓展我们认知的深度和广度，让我们了解到人们认识天空的方式并非只有一种。只有当公众可以通过真正意义上社交互动的、参与性的文化创造形式来表达他们的另类、不同和自我时，知识的“去殖民化”才能得到真正地实现。

如果信息的组织和导航以静态的方式进行建构，那么我们虽然能够浏览海量的资料，但是却不能改变嵌套在系统内支配知识储存、使用和呈现的本体论（即，决定我们认知方法的根本语义网络）。人文主义思想指导下的互动界面既是社交性的又是技术性的，因此可以发生变化与变异，可以根据用户对交互模式、指令解读、语言和文化差异的不同偏好对知识进行重构组织。目前，我们尚未能够全面研究和揭示出分类系统、认识论以及知识表征的历史性维度，这些历史性维度塑造并呈现出它们在不同文化、历史时期和个体认识中的不可互通性。我们需要审视的内容包括：在一个特定时间点内可以被算作是知识的内容是在什么样的空间环境里被生产出来的；知识生产的模式及相关话语圈的组织制度；将知识按照特定的体系、分类方案、表征形式、排序原则进行配置的可能条件是什么。

将这些人文学研究的本质性特点引入数字环境也是数字人文的核心工作。创造和使用根植于人文学传统关注点（例如主观性、模糊性、在知识生产中受观测者影响的变量、偶然性）的工具，将使我们能够在本体论层面和社会性层面塑造知识及创造性工作。只有当新一代的数字人文工作能够展示出如何运用数字模式思考而并非只是如何使用数字工具，才算是做出了真正的理论贡献。原生土著的、地方的、独立的、真正不同于以往的人文平台仍然只是推测性设想，或许正潜伏在萌发的边缘。令人兴奋的是我们如何去展望这些可能性，想象它们将如何以尚未被想到、未曾被描绘、不曾被表述的方式改变未来的知识生产。我们需要认真对待人文科学坚信自己拥有独特的方法论的观点。这些方法并非基于计算、自动化或者概率统计，而是基于模糊性、分析解读以及具体的、具有特定背景的知识模型和认知模式。

编辑：徐碧姍

版式：邵亚伟



公众号账号: rucdh2019

网址: <http://dh.ruc.edu.cn>

邮箱: rucdh@ruc.edu.cn



中心简介

中国人民大学数字人文研究中心集人民大学多学科优势，秉持融合文理、协同创新之理念，开展数字人文理论研究、实践探索、人才培养和学术交流。